

第一冊第二章 父母不能教盡天下事

第三冊第二章 要參與！

第三冊第三章 製造回憶的資料

## 聖經對父母的期望是什麼？

韓崔克 Howard G. Hendricks

我們可以教別人如何作好父母，但是，除非他們真正去運用，否則教導是沒有辦法透入生活當中的。

我們常到某城去主講家庭生活專題，教導他們如何成為更好的父母。在會中大家都覺得很好，但是，一回家就又恢復了老樣子。或許那專題激勵一些人察覺到教養的重要，但是因為他們沒有實際去做，於是沒有成果。從這經驗中，我體認到過程比結果重要。

我們常鼓勵人讀聖經上關於父母的故事，看好的也看不好的榜樣，諸如哈拿、以利、馬利亞及約瑟。大衛是個偉大的君王，他雖是以色列中最偉大的人物，但是在父母的角色上，卻有很多短處，尤其是對他的兒子押沙龍。

另外，我們也鼓勵人們提出詰問。例如參孫有那麼好的雙親，可是他的下場卻又如何？或者，但以理這個那麼年輕的孩子，和父母相處的時間那麼有限，然而在被迫身處異邦環境中，他的表現卻是如此出色。約瑟也一樣，和他那些狡詐的哥哥們比起來，不由得令人懷疑他們怎麼可能是出自同一個家庭。

我也建議父母讀箴言，那是最好的訓練父母手冊。前面九章尤有助益，是為人父母跟兒子談的十個重要話題。

在教導年輕孩子的事上，神對我們的要求是什麼呢？

第一，神要我們成為好榜樣，在生活中身教重於言教。孩子們並不要求父母十全十美，他們所求的，乃是誠實、長進的父母。

比方說，父母可以在求寬恕上作模範。我那些已長大的孩子告訴我，我願意坦承自己的錯誤對他們是那麼地重要，我巴不得自己早些知道這點。

第二，神希望我們在孩子們有需要時，給予教導及建議。到孩子們青少年時期，要將直接的教導稍作調整，改為間接的教導。這就是為什麼與他們在一起是那麼地重要。當孩子需要時，你教導他，由他們決定教材、時間。那可能是在晚上十一點半，當你躺在他們床上時。當然，你並不用說：「好啦，現在我們來上一堂課！」

第三，我們必須是個細心聆聽的人，尤其在為發育中的孩子分析他們心中的意念時。這段期間，他們情感上是那麼地困惑不清，需要有人能幫助他們客觀地看事情。

第四，對他們及他們的朋友，要有開明的態度，包括讓你的青少年孩子知道你是完全地——不是部分地倚靠神。我相信這是為什麼神常容許我們失敗的原因；我們並不是一下就做得很完全，而是步步修正前進，因而學習到倚靠神。

最後，神要父母學習放鬆自己，享受生命。詩篇127篇1-2節是很好的勸告，要記住經文開頭這麼說：

「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

很多父母在一些很特別或很可怕的情況下被神拯救，可是卻不願相信神也能在他們孩子身上行同樣的神蹟。

對我而言，學習放鬆是我刻意去學的。我原是個很緊張而且事事要求的人，因為我原本出身於破碎的家庭，所以便下定決心，要自己的家庭能有所不同。幸好，我有個很隨和的伴侶，給我不同的看法，而我的孩子也幫助我放鬆自己。隨著時日的過去，使我的靈性長大成熟，助我放鬆自己並完全地信靠神。

## 聖經對人們行為的基本原則

要從聖經中，找出人們行為的基本原則，運用在為人父母之道上，就得認同那些人物——認同他們的困難、情況及決定。換句話說，就是站在他們的立場，想其所想，感其所受，定其所決。我發現，當我這樣做時，我就能從聖經人物上學到更多關於人們行為的原則。

其次，就是問自己三個問題：這段經文在關於神的方面，教導我什麼？在關於我自己的方面，教導我什麼？在關於別人方面，教導我什麼？這樣讀下來，你就能理解神的本性、自我觀念及人際關係。

第三，從不同文化背景中找出原則。很多人讀經時，認為從亞伯拉罕學不到什麼，因為文化背景不同。我們應

該找出超越文化之宇宙通用的真理。明顯地，聖經不曾講過有關電視的事，但卻提了很多慎用時間的原則。

第四，矯正自己的思路，從聖經及永恆的角度去思想。記取保羅在羅馬書12章2節的勸戒，定意不要讓自己擠入世上的模式，而要心意更新而變化。

第五，多讀智慧書，即箴言、傳道書及詩篇。這些經文中，豐豐富富地記載了人們的言行舉止，及彼此接觸中的衝突及掙扎。

### 與本段有關文字

第一冊第四章 神對父親的期望

第四冊第四章 幫助孩子活出信心

第五冊第二章 要管教

## 你的作風如何？

絕門 Clayton Baumann

有一次我問女兒——馨，她是不是個乖孩子，她回答得很肯定。我問她如何知道的，她說：「五年來，您都沒有打過我嘛！」在我們的婚姻及家庭生活中，內人與我早就下定決心，要讓我們的孩子了解管教與放任的不同。結果，管教及正義感成為我們作父母的風格。

時下的父母有很多不同的作風，有些比較有效，有些無效，要視什麼樣的青少年孩子而定。很多時候，父母因

為管教無力而有很深的罪惡感。其實，他們應該認清一個事實，正如有些人擅於投資賺錢，或在娛樂界很出眾，有些則是擅於教導孩子。同樣的情況也反映在父母作風與孩子的需要有衝突的情況下。父母必須視孩子的不同，而調整自己的作法。

「嚴格管教」是一種作風，父母與孩子意見稍有不合即管教。「好伙伴式」則是另一種作風，父母總是採取朋友的姿態，從沒有管教的辭色。其他，則有很鬆的，什麼都「沒關係」式的作風；或屬靈式的「若主在這裏，祂會怎樣做？」，再者，就是沒有主見的「我不知道！」式的作風。

對青少年孩子要採取什麼樣的作風，我想父母應該從成功的例子中作決定。好好地觀察一個孩子：他快樂嗎？有好朋友嗎？與父母有好的溝通嗎？與父母的價值觀一樣嗎？對屬靈的事有興趣嗎？他是正值某個過渡時期呢，還是父母真的錯待了他？凡此種種，都該追根究底。

父母應該客觀地反省自己及自己的作風，但這是很難的。我花了很多時間，力求客觀；結果發現，和其他基督徒父母交換意見能得到很大的幫助。有些父母來告訴我，「你女兒有些事，我想你應該知道。」作父母的應體認到，沒有任何人是全知的，但我們卻在同一條線上。

在自我評估的過程中，教會是個有力的幫助。父母可以找青年團契牧師或教會其他同工磋商。這些人有機會觀察孩子，可以提供建議，因為從青少年孩子身上，很自然會流露出有關家中的情況。教會也可由系列性的電影、父

母手冊及父母座談會等等活動提供幫助。在我的教會裏，我與一些關心自己十幾歲孩子的父親有座談的機會。我們提出種種問題，諸如：「你讓十幾歲的孩子看限制級電影（R級）嗎？為什麼？為什麼不？你的孩子是否不管你的看法如何，都去看這類電影？」有些父親不慣於這樣坦誠、公開又詳細地討論，卻又覺得這樣的座談會很有幫助。

這些年來，我的作風已有改變，但這改變卻也得來不易。內人與我學會在管教方面，彼此督導。以前，我想以自己長大的模式來教養孩子。我的父母慈愛又開明，卻也非常嚴格地管教，不准我抽煙、跳舞、喝酒或看電影。受此影響，當女兒第一次問我可否參加舞會時，我立刻說：「不可以！」但內人卻幫助我看到，不讓女兒參加，就是讓她與社會脫節，而她大多數的基督徒朋友參加舞會也沒有什麼問題。經過再三考慮，略作修正後，我就准她去了。

今天，高中的孩子們所面對的，比這些大有過之。在電視、DVD、網路上等不斷地灌輸一些粗陋的黃色影片。很多人都憂慮酒吧及網路上黃色影片的充斥，但父母真該對付的，倒是那種什麼事都可以做，因為「大家都這麼做嘛！」的態度。

最後，雖然父母在很多方面都可能失敗，但依然有一些基本原則可致成功。第一，就是花些時間和孩子們在一起。在我家中，飯桌上是大家歡聚的時候，晚餐中常有分享、報告。另外，內人與我所做的，就是按著孩子們的喜

好安排全家的休閒娛樂。孩子們喜歡滑水；所以，在夏天的某個禮拜，我們就上船玩幾天，同時，也邀請孩子們的好友一起去。

第二，孩子尚小時，就要開始管教及掌握孩子們。幫助他們了解，生命當中確實有一些規則，也讓他們了解這些規則的有限。

第三，父母應服事孩子，例如載他們到他們自己到不了的地方。我的孩子對我有時為了送他們，而自己開會遲到十分鐘，衷心感激。有一次，一位朋友對我說：「你女兒說你很忙，可是總有時間給她。」對我來說這真是個鼓勵。

最後，要表達心中的愛。讓青少年孩子看到父母彼此相愛及喜歡在一起。同樣地，家中的氣氛應該是蠻有樂趣，時常彼此鼓勵及獎勵的。

### 與本段有關文字

第二冊第二章 了解青少年的思想

## 作父母要犧牲

巴騰 Bruce B. Barton

是作為父母的你決定要有小孩，所以你就得犧牲。無論是接送小孩，參加他們的活動，或花時間聆聽，都會要花一些額外的時間。

有些父母發覺因為家中已有十幾歲的少年人，他們得犧牲自己的喜好或目標，而不再有孩子們尚小時所擁有的那種寧靜悠閒。生活起居被打亂，浴室再也不是自己的天地，總有人會搶著進來，借把牙刷或佔用。或許家中有過規定，禮拜天晚上一定得全家一起享用晚餐，但是，青少年孩子的各種活動、節目，威脅了這個神聖的時間。

對於這些，最好的態度，就是正視這些代價。不要逃避，認清這個事實，面對它。

還記得自己的爸媽也曾經這麼說過：「你不知道，這是多大的犧牲啊！」這種「自我犧牲」的感覺，是養育半大不小的孩子多花心神、精力所產生的自然反應。年輕的父母一開始，可能興緻勃勃，蠻有決心地說：「初為人父，我將作個好父親。」於是試著盡心做好每一件事，小心地避免重蹈自己父母及朋友的覆轍。經過一段時間的努力後，心中漸漸起了懷疑：「我真能達到預期的目標嗎？」接著，這疑慮帶來了埋怨或無力感。埋怨，是因為花了那麼多時間、金錢、關心，卻看不到果效；無力，是看到自己再也給不出額外的精力了。

當你開始覺得在犧牲時，就已面對一個抉擇。不再多花精力呢？還是願意接受逐漸加重的責任？走到這生命的十字路口——生命中每個階段都要面對的——你總得決定走那一條。有些人心懷恐懼、焦慮而癱瘓；有些人立碑來紀念這偉大的抉擇時刻；有些人拱個墓，來哀悼生命中無法達到的夢想。作為父母，你可以後退、抽身，或不再嘗試。或者，你也可以決定從投入這些責任中成長。



犧牲可能被說成「犧牲了我」或者說成「殉難」。「我作了犧牲」變成「我正被犧牲」。或者你也會說：「你看，我已盡了多大的力量去試啦！」「你對我這有限的父母冀望什麼呢？」沒錯，作父母確實得去愛，去服事，去給予。但是「犧牲了我」的心態，卻只看到自己，而看不到他人的需要，因而會轉為自憐。

有了半大不小的孩子，總得有人付上代價。如果你放棄教養他們的責任，學校、政府或是教會只好承擔了。而至終，孩子們卻得為試著彌補或修正父母未完成的工作而付上代價。作父母實在是在一個很特別的地位，因為你是自己決定擔負起這些代價。這麼決定時，你可以把這段生命視為一項投資，給孩子所需要的知識、技能、價值觀及愛的關懷。這樣，他們可以漸漸長成為合神心意、獨立、自主而成熟的大人。你也可以把自己的工作當作對神的奉獻，因為祂指派你來擔任培養年輕人的巨責。最後，記得孩子們離家前，你所付的心血，遠較日後的彌補有效。

既然必須付代價，而你也決心投入這美好又令人戰兢的重要職責，身為父母的你當如何呢？

一、找一個能分擔你感受的第三者。如果你能和你的伴侶溝通這些感受，定會使你們的關係更密切。如果你倆都陷入苦惱，就在外人當中，找一個你可以談的人，在你傾訴時作為你的老師或輔導，並且對你的感受表達意見。

二、參加小團契。找一個有同齡孩子的家長團契或一些你能分享內心感受的基督徒團契。從團契中所得到的力量與關懷能幫助你面對困難時期。

三、在自家之外，找些你喜好的活動。在為人父母的壓力之外，必須有個你能專注的東西，使你能繼續邁向前去。如果沒有那些活動，你可能會因著這些賣力卻無報償且不新鮮的日子而心力交瘁！

四、訂一些能夠看到成果的目標。因為為人父母是那麼久遠的工作，可能在孩子們離家之前，甚至在他們生養兒女之前，你不會看到成果。因此，你需要有一些嗜好、消遣或小型計劃，能使你很快有成就感及滿足感。諸如園藝、手工藝或一些你喜愛的玩藝兒。必須有始有終；這樣，你就能說：「我完成了這個啦！」

五、重視自己的身心健康。在花時間照顧孩子的同時，自己也應該繼續進步。

六、培養新的滋潤來源。要建立自己，就得找些能滋潤你的活動來支持自己。比方說培養一個新嗜好，欣賞自己喜愛的音樂，或實現夢想之旅等，經常並固定有這些活動來鼓舞自己。學習以新的方式與人接觸，做些有趣的事，使自己滿有活力又清新，好像是個新人一般來面對工作。這樣，就可以消滅許多有半大不小的孩子的父母常有那種「犧牲了我」的心態。

### 與本段有關文字

- 第一冊第四章 撥空陪孩子的重要性
- 第三冊第二章 要參與！
- 第四冊第二章 把價值觀傳遞給孩子
- 第七冊第一章 父母也需隱私權

## 作父母只是意味著犧牲嗎？

癸斯騰生

Larry Christenson

主向父母要的是什麼呢？就是敬虔的後代。這是瑪拉基書2章15節的信息。這給父母一個尊貴，但也常是過於輝煌的目標。

在早些年代，父母認為為兒女犧牲，是天經地義的事，而兒女們也是他們珍貴的產業。今天，因為渴求自我滿足，父母視兒女為累贅，不願為兒女犧牲自我或生活方式。

許多仍為兒女犧牲時間、金錢、精神的父母，多少帶點是向為他們犧牲過的父母還債的意味，他們不過是延續傳統。而那些日漸增加，不再珍視兒女，不再為兒女犧牲的父母又如何呢？我為下一代的父母憂心，不敢想像他們將如何對待他們的兒女。

對兒女，父母最需要做的，就是珍視他們。如果能珍惜他們，犧牲就不會顯得太大。如果父母確認兒女是神所賜的產業；那麼，父母也將體驗到神的賜福。

從飛機場回來的途中，內人轉向我說：「你知道，在我一生中，沒有

什麼事比養育我們的兒女更重要！」大多數的父母大概也是這樣。而他們所教養出來的兒女，將是他們對世界最大的貢獻。

投身養育兒女的行業時，我得犧牲，但也正是我進入神賜福之所在，且完成了父神的旨意。

---

## 有耐心的父母——培養自制力的祕訣

寇爾夫婦 Donald & Naomi Cole

詩人喬塞好像曾這麼說過：「忍耐是一種美德，如果可能，你要擁有它；女人中少見，而在男人中，卻不曾見過！」不管他是否這麼說，其實這是不正確的。因為忍耐是聖靈所結的果子之一，是每個基督徒父母應培養的美德，也是每個基督徒應培養的。然而，忍耐既不能自動長出，也不可能如魔術般地變出，這美德需與基督徒的其他德行一起培養而成。

培養忍耐的方法，基督徒父母需與他人一樣——認清忍耐的重要而致力培養；要從悔改歸主時開始，直到生命終了。如果處理得當，為人父母的緊張與壓力，會大大促進忍耐的成長。如同聖經上說的：「患難生忍耐。」（羅 5: 3）

當然，我們希望還身為父母時有耐心，而不是等到孩子們長大離家之後才有。因此，當時該有怎樣的耐心，才是問題之所在。第一步，應摸清孩子們的脾氣。育兒書能幫助我們了解孩子。如果我們明白他們為何會那樣——譬如說有時乖戾不馴，有時稍稍管教就大發脾氣——我們就能比較有耐心。如果我們體認到孩子們大致都一樣，有時乖戾，有時怨懟，那麼我們也比較容易接受自己孩子的情緒。

「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

（林前10:13）

此話對大人是真實的，對孩子亦然。此句或許也可改寫成：「你孩子令人惱怒的行為，無非是小孩子的通病。」

我們應該學習以輕鬆一點的態度來面對孩子的桀驁。雖然我們不應該嘲笑孩子，但是如果孩子中有人又不聽話時，我們大可自我解嘲，因知這階段是會過去的。學習放鬆，能使我們掌握自己的脾氣。自制——正如年輕人所說的「放輕鬆一點！」——是基督徒性格中很重要的一點。

家中若沒有適度的管教，就不可能有忍耐。在孩子們小時，適度的管教可以避免日後一些嚴重的問題。孩子很小時，就應教導他們對父母順從與尊敬，這點什麼都不能取代。父母和孩子間總有一些仗要打，但父母總得是贏方。若這點失敗了，後果將很嚴重。青少年孩子的表現如何，大致決定於小時候的管教。如果孩子還小時父母不能

建立權威，等到孩子們半大不小，就永遠不可能成功。

「管教你的兒子，他就使你得安息，也必使你心裏喜樂。」（箴29: 17）

生氣並不一定錯，但是發脾氣卻是不對。

「因為人的怒氣，並不成就神的義。」（雅1: 20）

生氣與亂發脾氣不同。有時，半大不小的孩子什麼都聽不進去。而一向自制的父母，非得不再溫和，而生氣地訓責，那半大不小的孩子才會聽，他們也才會警覺到正在爭論的事是重要的。父母寧可亂了章法，甚至處罰錯了，勝於悶聲不響，卻讓不滿在心中滋長。請不要把生悶氣誤為忍耐。當然，父母如果審斷得太急促或處罰錯了，都應該道歉。通常父母向孩子們道歉，他們都會接受，而且，如果道歉是出於真誠，他們也不會懷恨在心。

有些人比別人有耐心，他們本性比較隨和，甚至沈穩，看起來比實際上有耐心。但有時候，卻把漠不關心誤以為有耐心。有些父母縱容孩子殺人，對孩子的所作所為毫不關心，也不管孩子們的人格成長及其後果。

無論是天性溫和或是個性暴躁，每個人都應該培養聖經所說的忍耐。我們應該彌補脾氣上的弱點，並且克服它。如果我們生性魯莽且沒有耐性，就應認這個罪；如果我們發脾氣，就應該向神及孩子認錯，並且求神幫助不再

犯錯。如果又犯了呢？就該謙卑地再一次認錯，再次求神幫助，重新再來。

反之，如果我們對孩子漠不關心，也應認罪，千萬別誤把漠然當作忍耐或愛心。我們應求神賜下聖靈所結忍耐的果子，並且求神教導我們順服和尋求祂的幫助。

我們在家的表現才是真我。如果在家裏暴躁，週期性地易怒，或對孩子沒有耐心，而出外卻婉轉、柔和、迷人，孩子們的眼睛是雪亮的，他們會鄙視這樣的虛假，等長大一點，就會棄我們而去。所以為了自己的好處，也為了神的緣故，在家千萬要操練忍耐啊！

### 與本段有關文字

第一冊第二章 父母也當改進

第一冊第三章 怒言相對

第三冊第一章 聆聽的藝術

第五冊第三章 何時可以信任我們的青少年孩子？

第六冊第二章 面對任性孩子所帶來的痛苦

## 合時的犧牲

甘貝爾

Ross Campbell

作父母最難犧牲的，就是時間。為人父母，使得社交生活、工作時間及休閒生活都受到干擾。例如，有一個週五，下班後，我趕到兒子賽球的